

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研究室門禁卡 申請書

申 請 人		申 請 日 期	年 月 日
身 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 職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 校內助理(須附合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 其他：_____		
合 約 編 號	(限身分 C 填寫)	連 絡 電 話	
申 請 原 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務需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需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門 禁 卡 申 請 效 期	至 年 月 日 止 (限身分 D 填寫)	門 禁 卡 核 定 效 期	至 年 月 日 止
指導教授 / 實驗室主持人(PI) 審核簽名		需親筆簽名，身分 A、B 者無須填寫此欄位。	
系 所 學 程 單 位 審 核 簽 章			
系 所 學 程 單 位 會 議 核 備 資 訊		限身分 C、D 填寫此欄位，其餘身分者依校在職資訊為主。	
		年 月 日	會議核備通過
門禁開通日		門禁註銷日	

門禁管理規則

1. 門禁卡每人限申請一張。
 - (1) 教職員請以教職員證申請為門禁卡，門禁開通日期以在職為主。
 - (2) 其餘身分者以自備之悠遊卡申請為門禁卡，門禁開通日期以相關證明文件或會議核訂日為主。
2. 門禁卡視同個人的身分認證，應妥善保管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，違者一律停權至當學期末。
3. 持有門禁卡者，請勿互相借用以避免責任歸屬困難，如遺失時，需立即告知辦公室，倘未立即告知者，將停權二個月。
4. 若卡片遺失，舊卡權限將被取消。

以上規則已完全知悉並確實遵守。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 (簽名) 日期：_____ 年 月 日

